長榮大學 管理 學院 土地管理與開發 學系 104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院教育目標 | 1.培養專業及創新之管理人才。2.培養具服務/倫理素養之人才。3.培養學生實作及溝通能力。4.培養學生外語及資訊能力。5.培養研究生獨立研究能力。 |
| 系(所)教育目標 | (1)以培育具正確土地管理觀念及土地開發技術之土地資源規劃、管理、開發及經營之專業基礎人才(2)養成具備行動力、服務熱忱之專業特質 |
| 學生核心能力 | (1)具備土地管理與開發的專業素養(2)具備跨領域學習、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(3)熟悉可應用於土地管理與開發實務的經濟、統計、資訊或其他必要的方法與工具(4)具備資料蒐集、整理與分析應用的能力 (5)具備永續發展及土地倫理的價值觀 |
| 課程結構 | 區分 | 類別 | 應修學分數 | 比例 | 師資 | 備註 |
| 校訂必修課程 | 共同必修 | 0 | 0/128 |  |  |
| 語文必修 | 10 | 10/128 |  |  |
| 通識必修 | 16 | 16/128 |  |  |
| 本系專業課程 | 專業必修 | 48 | 48/128 | 本系專任：13 人外系支援： 0 人校外兼任： 0 人 |  |
| 本系選修 | 54 | 54/128 | 本系專任：13人外系支援： 0 人校外兼任： 0人 |  |
| 承認外系選修 | 0~15 | (0~15)/ 128 |  |  |
| 課程配當表 |  附件夾檔 |
| 課程地圖與職涯進路圖 |  附件夾檔 |